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
經 濟 委 員 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
業務報告

主任委員 龔明鑫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2 日

目 錄

壹、當前經濟情勢.....	1
一、全球經濟成長率下調.....	1
二、國內經濟成長持穩.....	3
貳、施政方向與重點.....	4
一、因應國際變局，強化總體經濟體質.....	4
(一)持續推動經濟發展，強化經濟體質.....	5
(二)穩定國內物價及房地產市場.....	5
二、藉由供應鏈重組契機，強化產業轉型升級、擴大 布局.....	8
(一)協調發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	8
(二)持續推動亞洲·矽谷2.0方案.....	10
(三)充裕產業創新資金.....	12
1.國家融資保證機制.....	13
2.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產業.....	13
3.國發基金投融資計畫.....	14
(四)因應國際永續轉型趨勢，協調研擬淨零轉型戰 略行動計畫.....	14
(五)國際合作擴大鏈結.....	16
1.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倡議.....	16
2.推動加入 CPTPP.....	17
3.臺美數位經濟論壇.....	17

4.臺美 5G 合作	17
5.臺歐盟數位經濟對話	18
6.強化歐洲鏈結計畫	19
三、國土長遠建設，促進區域均衡成長	20
(一)穩健推動公共建設	20
(二)持續推動前瞻基礎建設	20
(三)加速推動地方創生政策	21
(四)促進花東離島永續發展	22
(五)活絡中興新村發展	22
四、擴充人力質量，形塑國際人才匯聚中心	24
(一)持續推動雙語政策	24
(二)落實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	26
(三)推動外國人才專法，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	27
五、推動開放政府，精進施政效能	29
(一)持續推動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	30
(二)強化政府績效智慧管理	30
(三)塑造法規鬆綁與革新環境	31
(四)落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32
(五)開放政治檔案及推動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32
參、結語	34

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

今天很榮幸就國發會的業務進展，向貴委員會進行報告並備詢。首先，誠摯感謝各位委員在上一會期對本會的諸多支持，使各項重大業務能夠順利推展。希望各位委員未來也能繼續支持本會，共同為臺灣的進步而努力。以下謹從「當前經濟情勢」及「施政方向與重點」兩大面向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壹、當前經濟情勢

受全球疫情反覆、俄烏戰爭未歇、主要國家中央銀行加速升息步伐等影響，全球經濟動能走緩。我國雖面臨國際景氣下行制約，國內經濟成長仍相對穩健，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8月12日最新預測，111年我國經濟成長率可達3.76%，下半年表現將優於上半年，112年經濟成長率則為3.05%。為審慎應對當前國際經濟變局，政府將持續建構更具韌性的生產網絡，推升整體國力，打造臺灣成為堅韌之島。

一、全球經濟成長率下調

全球經濟面臨俄烏戰爭膠著、全球疫情反覆、通膨壓力等不確定性因素，加以主要國家中央銀行加速貨幣政策正常化，成長動能明顯趨緩，主要國際機構陸續下調11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至2.6%至3.2%，112年則下調至1.7%至3.0%。

(一)先進與新興經濟體同步趨緩

- 1.主要先進經濟體成長前景趨弱：主要央行因應高通膨積極升息，制約企業投資與民眾消費信心，加以俄烏戰爭與疫情持續干擾能源與供應鏈，經濟合作組織(OECD)9月同步下調今(111)、明(112)年美國經濟成長率至1.5%與0.5%、歐元區111年上修至3.1%但112年則大幅下修至0.3%，日本則僅1.6%與1.4%。
- 2.新興與開發中經濟體成長動能減速：中國清零政策及限電危機，抑制生產與消費動能，加以全球金融持續緊縮，新興國家面臨資金外流壓力，OECD分別下修111、112兩年中國成長率預測值至3.2%與4.7%，印度今年持平於6.9%，但明年則下修至5.7%。

(二)全球通膨壓力仍存

- 1.隨全球經濟趨緩，111年6月以來能源與穀物價格呈現下跌，惟俄烏衝突持續與全球熱浪高溫，恐影響價格走勢，據美國能源資訊署(EIA)9月預測，111年布蘭特原油全年均價104.2美元/桶。
- 2.受能源價格震盪、供應鏈瓶頸等因素影響，近期主要國家物價仍處高檔，OECD預估111年G20集團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為8.2%。

(三)經濟風險仍高

1.短期經濟風險

111年全球經濟潛存不確定因素，包括：主要國家加速升息力道，增添經濟衰退與新興國家債務風險；俄烏戰事升溫，加以西方對俄羅斯能源制裁、俄羅斯削減

對歐天然氣供應，能源價格仍存上漲壓力；中國清零政策持續干擾供應鏈與內需，經濟面臨下行風險等。因應國際短期風險，政府持續密切關注，並提出物價與金融、供應鏈因應、公共建設預算增加、基本工資調整等相關穩定措施。

2. 長期經濟發展風險

疫情反覆、極端氣候造成各地天災頻仍，干擾供應鏈與生產活動，加以美中競爭態勢延續、俄烏戰爭促使全球分化為民主、集權體制兩大陣營，增添能源危機與物資短缺風險，均將加速全球供應鏈體系重組與分化，並影響全球長期經濟發展走向，凸顯各國在供應鏈重組、淨零碳排、數位轉型升級的必要性與迫切性。

二、國內經濟成長持穩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8月預測，儘管遭受俄烏戰爭僵持、全球疫情反覆等外在不利因素波及，國內經濟成長持穩步調不變，預測111年我國經濟成長率可達3.76%，為自96年以來首度連續4年成長達3%，主因係出口及投資動能穩健、民間消費持續改善等帶動；另近期國內外機構對111年臺灣經濟成長率預測則介於2.6%至3.81%。展望112年，行政院主計總處預估經濟成長率為3.05%。

(一) 輸出動能可望維繫

受國際需求放緩，廠商庫存去化壓力升高，惟智慧製造前景不變，加上主要經濟體大興基礎建設等，將挹注整體出口表現，預測111年商品及服務貿易實質輸出

成長率為5.84%，112年為5.05%。

(二)固定投資溫和成長

隨國內半導體廠商積極擴大資本支出，臺商回臺投資賡續落實，以及離岸風電與太陽光電等再生能源設施持續建置，有助強化投資動能，惟全球經濟趨緩，或將影響部分企業投資需求，預測111年整體固定投資實質成長率為6.14%，112年為3.68%。

(三)民間消費顯著改善

雖然111年上半年疫情降低民眾外出消費意願，惟在政府推動具韌性的「新臺灣模式」，加上積極推出國旅補助等措施，預測111年民間消費實質成長3.03%，112年跨境旅遊可望增添消費動能，預測為4.88%。

貳、施政方向與重點

鑒於全球經濟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持續創新產業價值，提升投資動能，並進行多元經貿布局，讓臺灣經濟加速脫胎換骨，維持競爭優勢，實為政府當務之急。為掌握後疫情時代國家發展的轉型契機，本會刻正從強化經濟體質、推動產業轉型升級、促進區域均衡成長、擴充人力質量、精進政府效能等面向，提高臺灣經濟韌性，以厚植國家競爭力，茲重點說明如下：

一、因應國際變局，強化總體經濟體質

面對國際地緣政治風險、Covid-19疫情反覆、全球通膨，以及極端氣候的威脅等，本會將致力穩定總體經濟發

展，強化經濟韌性，確保臺灣在全球的競爭優勢。工作重點如下：

(一)持續推動經濟發展，強化經濟體質

政府持續推動以「創新成長、投資就業、青年分配」為核心的經濟發展模式，推展中長期結構改革，以應對疫情引發的全球經貿變局。在各項施政努力下，整體經濟穩健成長，解決了臺灣長期以來經濟動能不足的問題。

展望未來，面對俄烏戰爭膠著、全球通膨升溫與揮之不去的疫情等國內外不確定性因素干擾，政府秉持正常生活、積極防疫、穩健開放等原則，兼顧國家經濟發展與國民生計，將持續推動5+2產業創新2.0、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以驅動創新成長；致力擴大投資，推動「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綠能建設等，以創造新的就業機會；同時，賡續落實都更、社宅、長照等社會投資，解決青年低薪及學用落差，以協助青年就業、落實分配。

(二)穩定國內物價及房地產市場

全球供應鏈瓶頸持續，加以俄烏戰事未見緩和，主要國家限制大宗物資出口，大幅推升國內原油、穀物等原物料價格，111年1至9月CPI及核心CPI年增率分別為3.06%及2.52%。在此波通膨壓力下，建築原物料、土地價格相應上漲，加以臺灣經濟表現穩健、民間投資熱絡，亦引發購屋需求，帶動房價上漲，也引發預期心理及炒作哄抬現象。

鑒於民生物價及住宅價格對民眾生活成本影響甚深，為穩定房地產市場及民生物價，政府已啟動跨部會合作機制，協調推動多項措施，主要措施說明如下：

1.本會擔任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幕僚，協調推動多項穩定物價措施。

(1)穩定油電氣價格：111年2月7日起，再加碼調降汽油貨物稅1元/公升(共2元/公升)、柴油貨物稅0.5元/公升(共1.5元/公升)；電價自111年10月至112年3月底，維持平均每度2.8458元，不作調整；桶裝瓦斯至111年10月底前價格不調漲，天然氣價格10月亦持續凍漲(電業用戶除外)。

(2)減徵關鍵原物料稅負：政府自110年12月起，已針對關鍵原物料實施5波稅負減徵措施至111年12月底。

✓營業稅：免徵進口黃豆、小麥、玉米營業稅。

✓關稅：免徵小麥進口關稅；牛肉、奶油、無水奶油、烘焙用奶粉等進口關稅減半。

✓貨物稅：水泥(卜特蘭一型)貨物稅減半；汽柴油貨物稅自110年12月起調降1元/公升；111年2月7日起，再加碼調降汽油貨物稅1元/公升(共2元/公升)、柴油貨物稅0.5元/公升(共1.5元/公升)。

(3)嚴查嚴辦壟斷、囤積、哄抬：法務部110年12月10日邀集公平交易委員會、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財政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等共同成立「物價聯合稽查小組」、法務部啟動「查緝民生犯罪聯繫平臺」，以及公平交易委員會110年11月大幅提高檢舉

獎金額度鼓勵吹哨者打擊違法等，全力查察不法，防止哄抬物價情事。

2. 協調推動房地產市場健全發展

為使房地產市場健全發展，本會偕同相關部會，於109年底推動「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陸續推動租稅面、金融面及行政面措施，多管齊下遏止炒作或不合理價量現象。

- (1) 租稅面：已推動房地合一稅2.0，延長適用高稅率的持有期間，持有2年以內的買賣案件將適用最高45%的稅率，以抑制短期炒作。此外，財政部亦已發布函釋，公告紅單交易之所得須適用房地合一稅2.0之規範；同時，財政部亦持續督促地方政府，落實房屋稅基之評定及稅率調整，以合理化房屋持有稅負。
- (2) 金融面：中央銀行已第4度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配合提高多項受限制貸款之風險權數，並持續強化對票券金融公司、銀行及金融機構轉投資之融資租賃公司授信之規範，以避免資金高度集中於房地產市場。此外，中央銀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均已加強實地金融檢查，以督促金融機構落實法規遵循。
- (3) 行政面：內政部已修法推動實價登錄2.0，並將預售屋銷售全面納管及禁止紅單轉售等，使不動產交易資訊更加透明、即時。此外，內政部亦配合實價登錄2.0之推動，會同相關單位發動預售屋聯合稽查，以嚴查透過不實申報實價登錄手法墊高房價之情

事，如有違規情形，皆已交由縣市政府儘速裁處。

為進一步遏止新型態炒作行為，內政部近期提出「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草案，將限制預售屋及新建成屋換約轉售，增訂私法人購屋採許可制，並嚴懲惡意揪團購屋、製造熱銷假象、壟斷轉售牟利等炒作行為。未來本會將持續與各部會通力合作，視政策成效及市場現況，適時推動更積極的作為。

二、藉由供應鏈重組契機，強化產業轉型升級、擴大布局

面對全球經貿新局，政府將掌握供應鏈重組契機，發揮既有的優勢，發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並加速創新及新創的發展，促進產業轉型升級，使臺灣成為全球的關鍵力量。為此，本會積極推動下列工作：

(一) 協調發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

為落實行政院110年5月核定之「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本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數位發展部等部會積極推動相關工作，以利臺灣掌握全球經濟復甦與供應鏈重組契機。迄111年8月之重點成果摘述如次：

1. 資訊及數位

- (1) 促成美光5年內在臺投資3,700億元，並與台積電、工研院合作先進記憶體技術研發。
- (2) 促成默克來臺設立半導體材料生產暨研發中心，將投資170億元。
- (3) 成立亞洲第1間獲O-RAN聯盟認證的5G OTIC實驗

室，提供5G設備功能、資安等檢測認證服務，並於111年8月頒發全球第1張5G設備認證證書，協助我國廠商接軌國際標準。

2. 資安卓越

- (1)立法院已通過產創條例第10條之1修正案，延長資安產品或服務投資抵減項目等相關優惠至113年。
- (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要求國內112家公司(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前1年底屬臺灣50指數公司)於111年底前設置資安長，已有46家設立，約占41%。
- (3)已於智慧沙崙資安服務基地建置關鍵基礎設施(油氣電)3套、智慧製造1套、智慧綠能1套實作平臺並研擬相關辦法，供業者申請產品驗證。

3. 精準健康

- (1)已修正通過生技醫藥發展條例，延長至120年，將受託開發製造(CDMO)、再生醫療、創新技術平臺、精準與數位醫療等納入。
- (2)國家衛生研究院投入49.52億元新建生物製劑廠及戰略平臺資源庫，擴增緊急疫苗量產能力。
- (3)經濟部透過自行研發並引進關鍵技術、完善法規環境、建置量產廠等措施，布局創新生物藥物CDMO領域及掌握商機。

4. 國防及戰略

- (1)洛馬、奇異等美商已同意移轉110項F16型機維修中心所需之相關技術。

(2)經濟部與太空中心攜手耀登、稜研、昇達、芳興等9家業者，以「Taiwan Space臺灣形象館」參與111年3月之美國Satellite 2022國際衛星展，展現太空產業能量。

(3)陽明交大前瞻火箭研究中心(ARRC)111年7月於「短期科研探空火箭發射場域」進行該場域首次發射活動並完成任務。

5.綠電及再生能源

(1)綠電轉供交易及自發自用憑證已發放逾157萬張(較110年底增加50萬張)。

(2)帶動離岸風電產業投資額達新臺幣603.3億元，增加產值達649.3億元。

(3)興達港投資興建套筒式水下基礎製造廠房，帶動國內供應鏈逾20家，完成沃旭6座全本土水下基礎生產。

6.民生及戰備

(1)關鍵民生物資：持續確保能源、醫療、農產品、救災設備及砂石水泥等物資庫存充足。

(2)重要產業物資：促進半導體材料及設備、車用電池自主化，掌握重要工業物資存量等動態資料。

(二)持續推動亞洲·矽谷2.0方案

積極推動行政院110年8月核定之「亞洲·矽谷2.0推動方案」，本會、經濟部、交通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等部會持續落實相關工作，迄111年9月之推動成果摘述如次：

1.物聯網

- (1)挑戰物聯網2兆產值：110年我國物聯網產值達新臺幣1.78兆元，全球市占率達4.73%，預估111年產值可望達2.05兆元，市占率4.83%。
- (2)推廣智慧城鄉應用服務：已於國內22縣市發展249案智慧城鄉創新應用，並進行擴散推廣，如臺南智慧路邊停車服務，已擴散至桃園、新竹、嘉義等10縣市。桃園AI空污監測預警服務，已擴散至宜蘭、新竹、臺南等7縣市。
- (3)培育2家國際級系統整合(SI)公司：包含皇輝科技於泰國、菲律賓等國建置捷運軌道通訊系統，遠創智慧於泰國、馬來西亞等國建置高速公路ETC收費系統。
- (4)協助66案智慧應用方案國際輸出：如寬緯科技之智慧水產養殖輸出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等國，卡米爾輸出智慧AI空污監測至泰國、馬來西亞，以及甫田科技之智慧氣耕貨櫃農場解決方案輸出新加坡、雅匠科技之智慧觀光AR服務輸出日本、四屹實業之道路智慧監控系統輸出越南等。
- (5)建構國產5G開放網路：為推動5G開放網路國產化示範應用，已於國內場域導入示範應用，如於高雄駁二特區、衛武營設置體感電競體驗，於桃園機捷A18站提供3D沉浸體驗，於臺南赤崁樓導入智慧古蹟導覽服務。

2.創新創業

- (1)國際交流合作：推動國家新創品牌Startup Island TAIWAN，與新創社群及部會聯名參加CES、COMPUTEX等國際展會，並結合KKday等9家指標型新創(NEXT BIG)進軍海外市場；111年7月攜手逾30家新創及社群代表，赴日舉辦「日本·臺灣新創高峰會」，促成9家新創與日本企業合作，加速新創對接日本商社、投資人等資源。
- (2)擴大投融资挹注：迄111年9月，如推動創業天使投資方案，通過投資206家新創28.9億元、帶動98.8億元投資；推動新創事業紓困融資加碼方案，已協助856家新創獲得融資金額達78.6億元；另600億青創貸款迄111年8月核保逾8.2萬件，協助取得融資648億元。
- (3)打造國際級新創聚落：林口新創園、臺北小巨蛋TTA已引進Techstars等20家國內外加速器及800家新創進駐，並啟動沙崙TTA南部據點及高雄亞灣新創園，帶動南部新創生態系發展。
- (4)促成多元出場：推動臺灣創新板及戰略新板，以市值、營收、現金流等條件(而非獲利)協助新創事業加速進入資本市場，迄111年9月已有12家公司登錄戰略新板、1家公司登錄創新板。此外，「企業併購法」於111年6月修正公布，透過放寬非對稱併購適用範圍、無形資產攤銷及被併購新創股東緩課稅等措施，促進企業以併購新創方式外部創新。

(三)充裕產業創新資金

為充裕產業發展所需的資金活水，政府透過投資或融資方式，協助企業取得營運發展所需資金，以促進產業創新轉型。工作重點包括：

1. 國家融資保證機制

為促進國內離岸風電等綠能建設順利推動，行政院109年11月核定本會所報「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現由國發基金及8家參與銀行共同提供80億元保證專款，於110年由翰銀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受理申請業務，最高可提供6成融資保證。

本機制迄111年9月已通過5案融資保證申請案，累計融資金額29.18億元，保證總額17.5億元，保證對象主要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製造業者、海事工程業者等。此外，國家融資保證中心已核發3案融資保證意願書，將持續推廣及受理融資保證案件申請服務，以落實離岸風電等綠能政策。

2.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產業

為擴大保險業等資金透過私募股權基金投資重要策略性產業，本會110年6月發布「促進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產業輔導管理要點」，針對投資5+2產業創新計畫、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重要策略性產業之私募股權基金，進行資格認定並出具資格函，以促進多元募資，期透過國內資金量能與私募股權基金投資專業，加速我國產業創新發展。截至111年9月，已有4家業者向本會申請資格函，已核發資格函1案，促成4家保險業者參與投資13.7億元。

3.國發基金投融资計畫

國發基金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第 29 條設立，資金運用宗旨為加速產業創新加值，促進經濟轉型及國家發展，歷年來配合政府產業政策辦理各項投資方案，協助企業取得營運發展所需資金；截至111年9月，國發基金各項投資方案目前投資962家企業，投資金額1,060.16億元。

國發基金另透過與金融機構共同出資或支付手續費方式，委由金融機構辦理各項融資方案，如歡迎臺商回臺投資專案貸款、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等方案，協助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截至111年9月，國發基金各項融資貸款計畫目前核貸6,388件，核貸金額9,313.68億元。

(四)因應國際永續轉型趨勢，協調研擬淨零轉型戰略行動計畫

面對國際淨零排放趨勢，蔡總統已明確宣示，2050年淨零轉型是全世界的目標，也是臺灣的目標。為積極落實淨零目標，我國已於111年3月30日公布「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並以「能源轉型」、「產業轉型」、「生活轉型」、「社會轉型」等四大轉型策略，以及「科技研發」、「氣候法制」兩大治理基礎，推動淨零轉型。

惟鑒於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之達成，無法單靠現有技術與政策實現，需加大能源結構轉型、投資創新產業、擴大政策與生活轉型範疇，方能克竟全功；為此，政府

已規劃提出「十二項關鍵戰略」，整合跨部會資源，就能源、產業、生活轉型政策預期增長的12個重要領域制定行動計畫，落實淨零轉型之具體願景。

其中，公正轉型為推動淨零的「十二項關鍵戰略」之一，旨在確保淨零轉型推動過程中能落實「盡力不遺落任何人」之核心價值。行政院於111年6月2日召開跨部會研商會議，確認我國公正轉型推動機制與作法：

- (1)成立跨部會推動小組：由淨零十二項關鍵戰略主責機關共同組成，找出淨零轉型路上受影響的對象與範疇，並規劃公正轉型對策，以達資源截長補短、策略互補搭配之綜效。
- (2)建立民間參與機制：為確保政府提出的公正轉型對策具備足夠的強度與廣度，並符合社會期待，我國公正轉型關鍵戰略將納入民間參與，確保決策過程公正，包括規劃成立公正轉型委員會、辦理公正轉型諮詢會等具體作為。

本會負責統整淨零公正轉型關鍵戰略，已召開3場公正轉型諮詢會議，並規劃與各部會合作進行社會溝通，蒐集各界意見綜整我國公正轉型圖像，確保整體周延性後，依行政院「十二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辦理時程，於111年底提出淨零公正轉型關鍵戰略行動計畫。未來本會審議前瞻基礎建設預算、公共建設計畫、社會發展計畫時，亦將優先納入「淨零排放」項目，多面向推動淨零的相關基礎建設。

此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率先依據

「十二項關鍵戰略」，編列推動淨零轉型相關計畫約100億元額度，包含前瞻技術的投入(如氫能、地熱、碳捕捉、淨零建築及自然碳匯等)、強化系統整合(如電力系統強化及儲能)、擴大既有能量(如風電、光電及運具電動化等)，並推動公正轉型。

展望未來，「2050 淨零轉型」不僅攸關競爭力，也關係環境永續，必須整個國家總動員，才能打下長治久安的基礎，促進經濟成長、帶動民間投資、創造綠色就業、提升能源自主並提升社會福祉。

(五)國際合作擴大鏈結

1.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倡議

本會擔任我國參與APEC經濟委員會(EC)主政單位，積極整合各部會資源，深入參與APEC結構改革、數位經濟議題之商討，並擔任公部門治理主席之友召集人，於111年8月舉辦「運用數位科技推動公部門創新政策對話」，邀請來自世界銀行、OECD、ICA、Google、愛沙尼亞塔圖大學、ABAC數位工作小組、澳洲RegTech Association、新加坡等產官學研界的專家，共同交流經驗，廣受各會員體肯定。

此外，我國成功加入APEC CBPR體系，並且成為「全球跨境隱私規則論壇(Global CBPR Forum)」之創始會員之一，可協助我國企業進行國內外法規遵循，不僅可提升消費者對跨境資料傳輸的信賴，促進跨國商務發展，並可進一步接軌國際隱私法制，從而提升我國國際隱私保護形象，促進跨境數位貿易發展與合

作。

2.推動加入CPTPP

加入CPTPP為我國現階段最重要的經貿政策之一，我國已於110年9月22日正式向CPTPP文本存放國紐西蘭提出申請，目前政府已完成所需法案修法及更新影響評估，將持續推動對內溝通及對外遊說。

3.臺美數位經濟論壇

「臺美數位經濟論壇」(Digital Economy Forum, DEF)係臺美雙方政府討論具高度前瞻性的數位經濟議題的高階平臺，由本會與美國在臺協會(AIT)共同籌辦，迄今已輪流在臺美兩地合辦3屆，分別於104、105、108年舉辦。臺美DEF討論議題聚焦於具戰略性且符合雙方共同利益之數位經濟領域政策制度，包括數位貿易與投資、創新創業、智慧技術(智慧城市、AI/IoT及FinTech)、網路安全、全球合作、5G、資安、資料經濟、跨境數據流動與隱私保護等。DEF成功發展為臺美合作一重要平臺後，亦為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PPD, Economic Prosperity Partnership Dialogue)架構下重要工作之一。本會持續與美方就籌辦第4屆臺美DEF進行討論，議題面向預計涵蓋數位健康照護、錯假訊息、AI倫理、可信賴的資料傳輸等國際數位經濟關注重點，藉此平臺持續拓展臺灣與美國間的數位經濟合作，俾為雙方帶來互惠共榮的果實。

4.臺美5G合作

為強化臺美長久以來於5G安全領域之夥伴關係，

配合美國商務部辦理投資美國高峰會(Select USA Summit)，本會龔主任委員明鑫受美國在臺協會(AIT)孫曉雅處長(Sandra Oudkirk)邀請，率領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現已改組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科技辦公室)、經濟部等跨部會政府官員，以及資策會與工研院等法人機構及我國5G產業相關重點業者等，組成下世代通訊代表團，於111年6月赴美訪問。

訪美期間拜訪Google、AWS、Microsoft等高科技企業及矽谷新創，就技術發展及產業訊息進行交流，並舉辦臺美NextGen Telecom圓桌會議及論壇，交流5G Innovation發展，協助國內企業建立與當地企業及州(市)政府之網絡；參與Select USA活動，強化臺美供應鏈韌性之合作，並與美國重要官方及業者會談，多方面強化與矽谷的產業及新創團隊之連結，有助臺美在5G/B5G的垂直應用及AIoT的產業合作。

5. 臺歐盟數位經濟對話

奠基於臺美數位經濟論壇(DEF)之成功經驗，我國自108年起亦與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網絡暨科技總署(簡稱DG CONNECT)共同舉辦「臺歐盟數位經濟對話」(Taiwan-EU Dialogue on Digital Economy, DDE)。DDE係臺歐雙邊高階G2G數位政策交流暨合作平臺，藉此可強化我國數位戰略價值，提高國際影響力。迄今雙邊已召開2屆會議，首屆會議於歐盟總部布魯塞爾召開，第2屆會議因疫情改線上方式進行，議題聚焦總體數位政策、產業數位轉型與人工智慧、數位科技基礎

建設、數位技能與工作、數位治理、金融科技、資安產業認證、資料經濟等。

本會續與歐盟就第3屆DDE會議籌備事宜共同合作，第3屆議題面向可涉及臺歐雙邊均關注之5G、AI、資料經濟等，以持續強化及拓展中長期雙邊數位經濟交流機會。

6.強化歐洲鏈結計畫

為更加強化臺歐經貿關係，110年10月由本會龔主任委員率領中東歐三國經貿投資考察團至斯洛伐克、捷克及立陶宛進行訪問，成果豐碩且持續發揮影響力。我國已於110年11月18日於立陶宛設立代表處，並持續促進雙邊對話與合作，共同打造強韌多元的產業供應鏈，使民主、自由、人權及法治等理念相近國家關係更為強健，促後續斯洛伐克經濟部政務次長率團、波海三國議員、立陶宛經濟暨創新部次長、農業部次長及交通部次長等訪團不畏疫情及中國脅迫來臺訪問，臺灣與歐洲在經貿、投資、人才交流更趨熱絡。

「強化歐洲鏈結計畫」由本會、經濟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外交部、教育部等5部會共同推動，凝聚跨部會共識及資源，在臺歐密切友好的交往動能基礎上，進一步強化臺灣與歐洲在經貿投資、教育科研、人文交流等領域的交流合作，增進全球民主同盟的韌性與團結；並設立2億美元中東歐投資基金及成立10億美元的中東歐融資基金，以促進雙邊經貿投

資、產業對接及供應鏈安全合作。

三、國土長遠建設，促進區域均衡成長

為促進區域的均衡成長，厚植臺灣經濟成長潛力，本會積極整合跨部會資源，推動以下工作：

(一)穩健推動公共建設

109年及110年整體公共建設計畫經費達成率已連續2年超越95%，111年度整體公共建設經費約5,481億元，截至111年8月底止(111年1月至8月)，經費執行2,884億元，經費達成率52.63%，較110年同期增加2.88個百分點，亦續創近15年同期新高。本會持續督導機關加速公共建設推動，全力提升公共建設執行績效。

(二)持續推動前瞻基礎建設

截至111年8月止(110年1至111年8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經費執行率為100.33%，較第2期同期(108年1月至109年8月)之93.44%高出6.89個百分點，且自110年第3季起穩定高於第2期同期之執行水準，充分展現政府積極推動基礎建設的執行力。同時，多項攸關民生、國家與產業發展之重大建設成果逐漸展現，例如：透過防災及備援水井、伏流水開發及烏溪烏嘴潭人工湖等，於乾旱時期穩定民生及產業供水；治理與改善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豪雨期間之淹水面積大減，且淹水深度降低、退水較快；新設電力系統改善工程累計竣工已逾1,788校，提前完成全國高中以下學校共18萬1,953臺冷

氣之裝設，營造安全及舒適的學習環境；亦補助5G垂直與非垂直場域網路建設，5G電波人口涵蓋率主要業者達95.20%以上。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112-113年)特別預算2,102億元已送大院審查，本會及相關部會已於111年7月完成第4期特別預算之先期作業，妥適分配資源，並適時辦理滾動式檢討，滿足關鍵需求，持續投入5+2產業創新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厚植國家競爭力；此外，為落實2050淨零排放政策，建設計畫納入智慧電網、儲能、氫能及地熱發電等永續轉型、綠色振興概念，以兼顧國家永續發展目標。

(三)加速推動地方創生政策

為鼓勵青年留鄉或返鄉，改善地方發展體質，本會提出「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統合跨部會資源。迄今已通過89件地方創生計畫，111年將在過去推動基礎上持續推動，推動方向及成果如下：

- 1.確保多元徵案管道暢通、刺激地方提案動能：除既有鄉鎮公所提案管道外，地方團體如有具在地性、公共性、持續自主營運等內涵之事業提案構想，得由分區輔導中心協助整合匯集提出地方創生計畫。110年迄今已輔導地方循多元徵案管道提出24件，其中16件已通過開始執行，其餘8件輔導中。
- 2.青年培力工作站承先啟後、繼往開來：鼓勵地方耕耘已久之青年，發揮母雞帶小雞的功能，建構青年留鄉或返鄉支援體系；110至111年共計核定補助59處，補

助經費共約2億6,303萬元。

- 3.整備活化公有空間，公私協力共推地方創生：針對擬提供民間團體經營地方創生事業之公有空間，啟動整備活化補助作業；110至111年上半年共計核定補助27案，補助經費共約9,912萬元。
- 4.建構中興新村育成村，作為地方青年築夢起點：運用中興新村目前閒置房舍，於110年11月成立「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打造創生培力及創業基地，目前已招募80組地方團隊進駐輔導，將有助於讓更多青年找到返鄉工作創業契機。

(四)促進花東離島永續發展

為推動花東及離島地區相關建設、健全產業發展、維護自然生態環境，並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本會111年度已編列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24億元、離島建設基金9億元，並會同相關部會持續協助各地方政府，落實推動「花東第三期(109至112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第五期(108至111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另考量上開第五期離島方案即將屆期，行政院已召會審竣「第六期(112至115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草案)，預計核定後將穩定推動，銜接上期方案內容。

(五)活絡中興新村發展

本會110年12月完成中興新村整體規劃案，111年4月27日奉行政院核定，將分年逐步活絡中興新村發展，並整合中興新村目前行政機關，保存省府意象文化氛圍

及充分利用現有建築與結合中興大學南投校區進駐，將中興新村分三區定位：北核心-歷史文化區，以行政機能，維持辦公廳舍、宿舍建築原貌，保留省政府時代建築及歷史紋理、古蹟等；中核心-休閒生活區，利用閒置房舍建置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培育創業人才及支援南北核心生活機能與產業發展所需服務；南核心-由中興大學設立南投校區，重新界定區域功能，以活絡中興新村發展。

為活絡中興新村，除媒合有需求機關優先進駐閒置廳舍，並運用中興新村現有閒置房舍，於110年11月打造友善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外，本會已於111年6月完成招募達80組團隊進駐目標，將有助培育地方創生人才；另111年7月完成前省民、聯合服務中心等閒置廳舍修繕，作為育成村基地場域，修繕老舊建物達有效利用。

此外，本會亦積極促成中興大學111年9月順利進駐南投校區掛牌成立循環經濟研究學院，協調南核心6個行政機關搬遷至北核心集中辦公，並媒合中興新村臺銀宿舍群26戶及其周邊場域，提供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推動「中興新村藝術活化希望工程計畫」，以國際工藝村為據點，帶動社區活絡、藝文觀光及產業發展。

未來，本會依行政院核定之「中興新村整體規劃」方向，重新界定中興新村機能配置，調整策略活絡區域發展，打造行政部門及學術機構共融場域，本會並提報「中興新村北、中核心公有資產活化建設計畫」(112年至115年)，逐步讓廳舍、宿舍及公共設施發揮最大效益，

活絡中興新村整體繁榮發展。

四、擴充人力質量，形塑國際人才匯聚中心

人才是國力的根本，也是創新最重要的要素。為此，本會積極推動雙語政策，落實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並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透過多元管道擴充人力的質與量，以充分滿足產業發展需要。重點工作包括：

(一)持續推動雙語政策

為了讓年輕世代獲得更好的就業機會和薪資所得，本會統合協調教育部及相關部會之資源，積極推動2030雙語政策，以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協助產業赴海外拓展商機，同時呼應國際企業來臺投資與經商，讓臺灣產業連結全球。

政府推動雙語政策與國家語言政策並重，行政院已成立「國家語言推動會報」，亦核定文化部等相關部會共同提出之「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推廣國家語言的資源不會減少。

2030雙語政策六大主軸之推動措施及成果，重點如下：

- 1.加速推動高等教育雙語化：教育部積極執行「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持續推動將具國際競爭力之大專校院轉型為雙語標竿學校，或將專業領域學院轉型為雙語標竿學院，以培養專業領域雙語專業人才，並作為國內各大專校院推行雙語教育之典範。
- 2.均衡完善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以不調整

108課綱的推動為原則，透過重點培育、弭平差距及普及提升等三個面向，分年分階段穩健推動高中以下學校雙語教育，強化學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建立國內外高中以下學校互惠機制等，以期全面厚植學生英語力。

3. 數位學習：運用數位科技，將英語學習資源布達到全國，尤其是偏遠地區學校，弭平區域資源落差，並協助學校進行跨國雙語教學合作，使我雙語教育可接軌國際。教育部推動「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班班有網路 生生用平板)，投入約61萬臺學習載具(偏鄉學生一人一機)，以充實數位內容、配發行動載具與提升學校網路及運用教育大數據輔助學習；本會建置「雙語資料庫學習資源網」彙整全球免費英語學習資源，並刻正規劃與國際知名數位學習平臺(如：Coursera)合作，提供優質之英語數位學習課程，強化民眾之英語力、專業知能以及數位力。
4. 英檢量能擴充：為擴充英語檢定量能，本會已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LTTC)研發之「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合作，包括：增設考場至全臺22個縣市、提升考試頻率、擴大國際認證等，以提供更平價、便利的英語檢測，減輕民眾應試負擔，並提供國人免費的全民英檢英語聽讀能力線上模擬測驗及AI數位診斷回饋服務，讓國人立即瞭解自身英語程度及學習方向，同時增加應考經驗，降低重複報考頻率。
5. 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優先提升涉外業務公務人員之

英語力，並鼓勵公務員透過英語訓練課程、數位資源等多元管道，增進自身的英語力。考選部已逐步推動提高高普考英文占比、增列英檢為涉外業務應考資格等作法，以提升整體公務部門之英語力；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每年召開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及依各機關提報研習需求，規劃辦理相關班期，並參考授課講座與學員回饋意見滾動修正，俾使研習內容符合公務人員實際業務需求。

6. 成立行政法人專責推動：考量雙語政策具有普遍性、持續性、公益性及專業性，加以牽涉層面廣泛、推動期程長，藉由公私協力合作，以及導入民間創意與活力，爰成立行政法人組織型態之雙語政策發展中心；「雙語政策發展中心設置條例草案」已送請貴院審議，懇請各位委員先進大力支持。

(二) 落實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

為維持臺灣經濟成長動能，除致力提升國內勞動力之質與量外，另亦借鏡國際經驗，藉由擴增多元管道，補充國家產業人才及人力。本會已協調教育部、經濟部、勞動部、僑務委員會及相關部會，共同規劃完成人口及移民政策內涵，落實推動「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擴大吸引及留用僑外生」、「積極留用外國技術人力」三大政策，期能補足我國產業發展所需人力。在相關部會積極推動下，現階段已展現具體成效。重點如次：

1. 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針對5+2與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以及重點服務業國際關鍵人才需求，設定攬才目

標，推動各業別攬才計畫，並全力落實「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以下簡稱人才專法)，建構友善外籍人士工作及生活環境，延攬留用更多國際優秀人才。截至111年8月底，外籍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數已達51,097人；截至111年9月底，就業金卡累計核發6,004張。

- 2.擴大吸引及留用僑外生：配合國內產業發展需求，開設國際專修部及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等多元人才培育模式，並放寬副學士僑外生納入適用評點制，同時鬆綁就業相關規定，充裕產業所需青壯勞動力。
- 3.積極留用外國技術人力：為解決我國中階技術勞動力短缺問題，自111年4月30日起，實施「移工留才久用方案」，留用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之資深移工及僑外生；另鼓勵年輕移工在職進修，取得我國副學士學位後，留臺從事專業或中階技術工作。

未來本會將持續偕同教育部、經濟部、勞動部、僑務委員會及相關部會，針對外國專業人才、僑外生及外國技術人力，積極落實各項具體策略，並定期檢討評估執行成效，滾動調整策略措施，填補我國經濟成長動能所需外國勞動力，同時完善移民環境，增加國際人才長期留臺發展意願，促進我國人口成長。

(三)推動外國人才專法，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

為建構更便利外國人工作及居留之法規架構，國發會協同相關部會，自107年2月8日推動「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以下稱外國人才專法，該法修正案已於

110年10月25日施行)，鬆綁渠等工作、簽證、居留、健保、退休金、租稅等相關法規。為發揮外國人才專法推行綜效，本會協調相關部會推動攬才、留才策略及措施，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相關精進作為重點包括：

1.推動積極性攬才計畫

- (1)加強延攬全球前500大大學畢業生、大型投資案企業所需人才、創業者，以及留用來臺商務及履約外國人等。
- (2)透過駐外館處、國際產業協會、科研人才、海外社群管道，推廣就業金卡：透過駐外館處、APEC場域等宣傳就業金卡；以Contact TAIWAN與國內外廠商或公協會洽談等方式推薦核發；透過外國科研人才資料庫，鎖定與我國連結之科研人才；另由本會「臺灣就業金卡辦公室」以國際社群連結方式加強推薦核發。
- (3)配合攬才目標，持續優化及擴充「臺灣就業金卡辦公室」及Contact TAIWAN服務量能，並協助海外人才對接我國產業需求，以及提供從工作到生活一條龍服務。

2.完善法規架構

- (1)推動外國人才專法修正案及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之施行：修正案已於110年10月25日施行，16項子法亦已於111年6月全部完成修正發布。。
- (2)檢討優化「就業服務法」、「入出國及移民法」及其相關子法：刻辦理鬆綁六大核心戰略產業雇主聘僱

外國人從事專門技術性工作資本額或營業額之限制，預計於111年12月前完成令釋修正。

3.建構友善工作及生活環境

(1)協調擴增各類雙語班(部)，並優化海外攬才子女教育諮詢平臺，滿足海外人才子女在臺教育需求；持續優化「海外攬才子女教育資源平臺」，提供入學諮詢及協助服務。

(2)優化外國人各項金融服務及強化外語租屋服務，便利外籍人士在臺生活：已有22家本國銀行設置584家雙語分行；指定臺銀、兆豐、華南、第一等4家銀行擔任就業金卡人專案受理銀行；彙整具外語服務之租賃住宅業者及租賃住宅專業人員資料，俾供外籍人士參考。

國際優秀人才之引進，可為我國帶來新技術、新觀念、新市場，帶動產業升級、轉型及質變，厚植經濟成長動能。為強化攬才力道，本會將協同相關部會持續打造更優質之攬才及留才環境，讓國際優秀人才進得來、留得住，創造人才聚集之效果，與我國國人共同偕手、一併推升我國家之國際競爭力。

五、推動開放政府，精進施政效能

鑒於政府施政效能係國家競爭力的關鍵環節，本會持續推動開放政府方案、強化政府績效智慧管理、塑造法規鬆綁與革新環境、加強個人資料保護等工作，以充分符合民眾對政府施政的殷切期盼。

(一)持續推動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

行政院於110年核定「臺灣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由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法務部、教育部、勞動部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政府機關，共同推動建立開放資料集平臺提供加值運用、落實政府資訊公開法資訊取用權、青年政策參與、鼓勵勞工籌組工會、環境領域的資訊揭露等19項承諾事項。

為協調推動及瞭解行動方案各承諾事項執行情形，行政院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動小組每4個月召開1次會議，至今已召開7次，各承諾事項均秉持開放政府精神持續執行，例如客家委員會為解決全國客家日爭議，徵集多元利害關係人辦理公民審議，將討論共識作為全國客家日調整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為培力青年具備「審議民主」知能，辦理Let's Talk計畫，並邀集相關部會代表，以公私協力方式共同研擬政策建言追蹤機制等。

為使我國開放政府成果量能接軌國際，本會參照「開放政府夥伴關係聯盟 (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相關規範，委由國際獨立研究員檢視行動方案內容及階段性執行情形，預計於111年底公布檢視報告；同時，本會自109年起每年辦理培力工作坊，提升公務員與民間社群開放政府相關知能與行動能力；另規劃邀請共享民主價值之國家，辦理線上國際研討會，向國際社會分享我國開放政府實踐經驗。

(二)強化政府績效智慧管理

為強化政府施政效能，落實計畫全生命週期管理，本會已整合跨機關、系統、年度、區域及計畫等領域之資訊建置「政府計畫資料庫」中，以資料治理概念，充分運用空間管理、資料探勘及巨量資料分析等資通訊技術，提供計畫智慧管理及決策支援之功能，並全面連結計畫生命週期各階段之規劃、審議及評估相關資訊，用以協助強化計畫管理及執行效能，達到政府績效智慧管理之目標。經由前揭智慧管理方式之導入，輔以多元管考機制及落實走動式管理，111年各機關列管計畫1,225項，年計畫經費約新臺幣1兆558.19億元，截至第2季總體計畫經費達成率42.76%，較110年同期(41.02%)增加1.74個百分點。

(三) 塑造法規鬆綁與革新環境

為因應複雜多變的國際局勢，提升產業競爭力，本會積極協調各部會推動法規鬆綁工作，持續優化我國企業營運環境並簡政便民，自106年10月推動迄111年第2季，各部會已完成共1,342項鬆綁成果；近期推動之重要成果，例如為促進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提供其所需資金，經濟部將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總額度提高至3,000億元；為推動2050淨零排放，促進運具電動化轉型，經濟部放寬面積未達1,000平方公尺之加油站，亦得設置「僅提供電動汽機車電池充電及更換服務」及「僅銷售尿素」之設施。

為建立國際化的經商法制環境，本會持續針對美、歐、日、澳紐等外國商會所提白皮書，透過跨部會政策

協調會議等，促進商會與相關部會交流，以解決商會在電動車、循環經濟、金融、能源、醫療器材等領域所面臨的問題，俾利增加法規透明度、吸引外國企業來臺投資，以及強化臺灣在全球供應鏈扮演的關鍵角色。

(四)落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行政院為督促各部會落實監管所轄事業之個資事宜，建立「行政機關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執行聯繫會議」，由行政院三位政務委員擔任主席、本會擔任幕僚工作，迄今業已召開5次會議。透過聯繫會議，協調各部會重新檢視現行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增訂發現個資外洩事件72小時內通報規定、針對以資訊系統蒐集處理消費者個資之業者，提升資安標準規範。截至111年10月4日各部會已完成修正30項，並增訂20項安維辦法，後續並將依行業特性、保有個人資料之數量、個資外洩對當事人之影響等，滾動檢討新增安維辦法。同時，本會亦依要點所訂機制，督請各部會強化監管措施之執行，落實個資保護之職責。

本會並依照臺灣開放政府行動計畫之承諾事項及國家人權行動計畫，針對拒絕權、告知、同意、個資衝擊影響評估、個資保護官及獨立專責機關等個人資料保護議題進行研議，並研擬相關指引。

(五)開放政治檔案及推動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為符合各界對轉型正義之期待，「政治檔案條例」於108年7月24日總統公布施行後，本會檔案局即會同各

機關(構)全面展開政治檔案清查、徵集保存、解降密檢討及加速開放應用等工作；111年5月30日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依法解散，本會接續辦理政黨政治檔案通報調查、審定移歸及開放應用，並承接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業務，規劃運作模式、審議機制及訂(修)定相關法規制度。

1. 開放政治檔案

(1) 徵集典藏政治檔案約2,728.2公尺

自 89 年迄今 9 度徵集政治檔案，典藏政治檔案累計約 2,728.2 公尺。

(2) 移歸政黨政治檔案並開放應用

移歸 7,499 筆政黨政治檔案並開放各界查詢應用。訂定相關法規，接續辦理政黨持有政治檔案之通報調查及審定移歸。

(3) 政治檔案解降密與數位化

因應政治檔案條例施行，108年8月7日函請各機關配合辦理已移轉政治檔案仍列機密等級之解降密檢討，機密檔案從 72,950 筆(72,428 案又 522 件)減為 23 筆，99.97% 完成解密；積極完成政治檔案數位化 10,582,666 頁，數位化比率達 86.2%。

(4) 主動開放政治檔案

國家檔案資訊網建置政治檔案應用專區，主動公開逾 139 萬頁經去識別化處理之政治檔案影像；另公開逾 237 萬頁內容分析成果及逾 68 萬筆人名索引；累計提供各界應用政治檔案 4,497 萬餘頁。

2.推動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1)建立法規制度

- 修正促進轉型正義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配合本基金管理機關移交本會，111年8月30日間奉行政院核定修正發布。
- 訂定促進轉型正義基金計畫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及基金會計制度：明定促轉基金年度計畫申請程序、經費核撥與管考制度，建立穩健運作機制，確保基金符合用途並發揮最大效用。

(2)成立管理會並開始運作

- 基金管理會：111年9月1日成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會，由本會主委及副主委分別擔任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並邀請10個機關單位代表及4位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擔任管理會委員。
- 首次會議：111年9月2日召開首次會議，完成本基金收支、保管運用、年度預算、計畫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等事項之審議。

參、結語

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全球經濟、人類生活受到極大衝擊。而臺灣在全體國人團結抗疫，加上政府適時推出適當的政策措施，舒緩疫情的負面衝擊下，110年經濟成長率達6.57%，創11年來新高；111年雖面臨國際經濟下行風險，經濟仍能穩健成長。展望未來，本會將持續審慎應對疫情及國際局勢的考驗與挑戰，積極強化經濟體質，提

高總體經濟的韌性，並掌握供應鏈重組的契機，擴大布局，打造強韌產業供應鏈，促進產業轉型升級，為臺灣經濟注入新的成長動能。

最後，感謝貴委員會給予本會業務報告的機會，相信透過立法與行政部門的齊心協力、通力合作，定能使臺灣在複雜多變的世界局勢中，掌握全球競爭的制高點，再寫榮耀新篇章。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敬祝各位委員先進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